

强基础 促发展 努力开创我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新局面

省教育厅副厅长、省红十字会副会长 鲍学军
(2014 年 12 月 18 日)

一、近年来取得的主要进展

近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关心重视下,在红十字会、教育、卫生、共青团等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我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 各级各部门重视支持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体系初步建立

2012 年 12 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发展红十字事业的意见》,对深入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全省各级红十字会会同教育等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意见》精神,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重视和相关部门的支持,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制定完善政策措施,精心培育示范典型,有效推动了全省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开展。目前,全省 11 个设区市、68 县(市、区)红十字会成立了学校工作委员会;3901 所学校建立了红十字会,占全省学校总数的 62.9%,比“十一五”期末增长了近三倍;全省红十字青少年会员数达到 132 万人,占在校生总数的 17.3%,比“十一五”期末增长了 11.9%。全省初步建立起以各级红十字会学校工作委员会为主导、学校红十字会为基础的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体系。

为切实加强对全省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指导,省本级及时调整充实了学校工作委员会,进一步明确了各成员部门的职责。宁波市红十字会联合有关部门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实施意见》。绍兴市加强高校红十字会建设,研究出台了《高校红十字组织规范化建设意见》。

(二) 积极拓展学校红十字会工作领域,有效助推了学校德育教育、素质教育的开展

各级各类学校坚持把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作为学校德育教育、素质教育和安全教育的重要载体来抓,根据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学生的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红十字活动,有力推动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

红十字文化得到广泛传播。各地学校红十字会,结合教育教学需求,组织人员力量,精心编写了系列红十字知识校本教材。其中,湖州吴兴高级中学编写的《红十字精神》校本教材,获得了第一届“真爱梦想杯”全国校本课程设计大赛特等奖。该校开展的《普通高中道德教育中开展红十字精神教育的实践与研究》、《整体构建“吴高博爱四季风”德育体系的实践研究》等,被省教育厅列为重点研究课题。在今年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中国青年网联合举办的“纪念中国红十字会建会 110 周年暨全国青少年红十字运动和防灾减灾知识竞赛”中,全省学校红十字会系统获多项荣誉,8 家单位获最佳组织奖。

关爱生命的理念得到普及。关爱人的生命和健康,是红十字会的宗旨。为了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防止和减少校园意外伤害的发生,今年,省红十字会联合省教育厅下发了《关于加强全省教育系统学校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的通知》,对进一步深化“应急救护进校园”工作专门作出部署。各地以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列入政府民生实事为契机,创新开展救护培训工作。杭州市政府购买服务把应急救护培训列入初中学生必修课程。绍兴市率先在青少年活动中心建立应急救护实训基地。嘉兴学院率先将应急救护列入学分制管理。同时,各地还在学校中广泛开展卫生防病知识和学生青春期健康教育,开展预防艾滋病、远离烟草、抵制毒品等宣传教育,依托红十字志愿者专业人才资源,为学生开展心理健康讲座、团体心理辅导。

人道实践活动有序开展。各地学校红十字会,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扶危济困、敬老助残、助人为乐等人道实践活动,在全社会产生了积极影响。绍兴市有三分之一的学校建立了红十字博爱基金,对暂时遭遇困难的师生及时开展救助。瑞安市连续 10 年开展贫困大学生助学活动,先后帮助

1000 多名寒门学子圆了大学梦。浙江大学、浙江海洋学院、浙江万里学院等高校,积极组织大学生会员,开展结对助学、关爱特殊人群等社会实践活动,一批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获得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资助。省红十字会高工委 28 所学校均与省血液中心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大学生成为推动无偿献血的重要力量。全省还有 17 名在校大学生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18 名学生离世后捐献器官,他们用行动点亮了人道的光辉。

(三) 各地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培育了一批骨干和典型,积累了宝贵经验

通过持续努力,我省逐步培育了浙江大学等 3 所全国红十字模范校,绍兴市第一初级中学教育集团等 62 所省级红十字示范校和杭州采荷第一小学教育集团等 177 所省级红十字达标校。先后有 37 名同学被评为省红十字十佳青少年,58 名同学被评为省红十字优秀青少年。省红十字会连续举办优秀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和大学生青年领袖训练营活动,促进了红十字学校间的交流,培养了一批青少年骨干。

几年来,我省各地结合实际,积极探索,涌现出许多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的成功案例。绍兴市红十字会联合市文明办、市教育局,组织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日行一善”道德实践活动,教育引导青少年知善、行善、扬善,成为当地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领域的创新案例。湖州市红十字会连续 5 年举办“红十字点亮青春”夏令营活动。温州医科大学“生命相随”公益项目获得 2014“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公益创业赛金奖。近年来,全省已有 8 名优秀红十字青少年经过层层选拔,选送参加了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组织的全国夏令营和两岸交流互访活动。今年 10 月,吴兴高级中学还作为全国 5 位观察员中唯一的一所学校,应邀参加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第二届亚太地区青年峰会,并在开幕式上发言。

在总结经验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省学校红十字会工作中还存在许多薄弱环节,与国内先进省市相比,差距还十分明显。一是工作开展不够平衡。全省目前还有 21 个县(市、区)没有建立红十字会学校工作委员会,15 个县(市、区)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几乎空白。二是工作水平有待提高。全省虽然已有近三分之二的学校建立了红十字会,但部分学校红十字会工作仍然停留在有牌子的状态,组织机构不健全、管理不规范、活动开展不经常等问题突出。三是工作品牌尚未形成。尽管我省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开始出现一些亮点,但是从整体工作水平来看,尚处于摸索和起步的阶段,能够在全国红十字青少年工作领域叫得响的学校和品牌还不多。

二、充分认识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重要意义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也是推动红十字事业发展的生力军和重要力量。全省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广大学校,要认清当前青少年工作面临的复杂形势,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自觉性。

(一) 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是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青少年工作的必然要求

在当今全球化、信息化、市场化加速发展的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青少年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大家应该看到,当前,青少年中信念缺失、道德滑坡、心态浮躁等问题十分突出。西方敌对势力在意识形态领域对我青少年的渗透影响,社会转型期出现的道德失范行为、各种丑恶现象和个人极端暴力事件对青少年的负面影响,以及互联网技术和应用飞速发展给青少年带来的挑战和影响等,我们绝不可低估。

红十字运动经过 150 多年历史的长期积淀,逐步形成的“人道、博爱、奉献”的精神和理念,与中华民族救死扶伤、扶危济困、敬老助残、助人为乐等传统美德一脉相承,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高度契合。各级各有关部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要把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摆到事关中华



全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一批省级红十字示范校、红十字十佳青少年受到表彰。

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早日实现、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兴旺发达、事关千千万万家庭的幸福安康的高度来深化认识,切实增强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二) 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是推动学校德育教育、素质教育深入开展,建设“平安校园”的现实需要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青少年的价值取向将决定未来我们国家和社会的价值取向。通过在学校普遍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将青少年正确的道德认知、自觉的道德养成、积极的道德实践紧密结合起来,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循序渐进地浸润青少年的心田,转化为他们的日常习惯和行为。

事实也完全证明,在学校开展应急救护培训,让师生掌握基本的应急避险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开展关爱生命教育,让青少年学生从小树立“珍爱生命、快乐学习、健康生活”的理念;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为青少年学生提供道德实践和自我提升的平台。这些都对推动学校德育教育、素质教育和健康教育,促进“平安校园”、“和美校园”建设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而且,红十字人道理念的传播和浸润,不仅为青少年学生成长成才提供帮助,甚至可以对他们的整个人生产生深远影响。

(三) 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也是红十字事业后继有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性工程

重视开展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既是国际红十字运动的悠久传统,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的一项重要责任。从近年来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践来看,我们越来越强烈地感受到,青少年学生中蕴藏着无限的创造力和推动事业发展的巨大潜力。这么一支重要的力量,这么一块重要的阵地,我们绝不能轻视和放弃。

三、进一步明确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目标

这次会上,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我都同意。今后一个时期,我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的总体目标,文件中有完整的表述,概括起来就是要:认真贯彻落实

省委、省政府《意见》要求,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中加快建立红十字基层组织,开展符合红十字会宗旨、有利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和成长成才的活动,探索建立具有浙江特点的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机制。到 2015 年,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红十字会建会率达到 70%以上;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全部建立红十字会。建立红十字会的学校均做到“六有”。

这里,我要重点向大家提出“五个一”的具体目标。从明年开始,全省以县为单位,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必须实现“五个一”:

一是实现消灭“空白县”目标。到明年年底,全省所有县(市、区)必须全部建立红十字会学校工作委员会,消灭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空白县”。

二是组织一次主题宣传活动。每个县(市、区)必须结合“5.8”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等纪念日,组织所属学校红十字会,每年开展一次以上红十字主题宣传纪念活动。

三是开展一期救护员培训。每个县(市、区)每年必须举办一期以上专门针对学校师生骨干的救护员培训班。

四是争创一批红十字学校。在全省两年一轮的省级红十字学校(包括达标校、示范校)创评活动中,每一轮每个县(市、区)必须新增 1 所以上省级红十字学校。

五是建成一批生命教育基地。各地要积极争取政府重视和财政支持,动员社会爱心力量参与,结合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基地、青少年素质教育(社会实践)基地、乡村青少年宫、农村文化礼堂等项目,加快建成一批集红十字文化传播、应急救护培训、生命教育体验、心理疏导等功能于一体的红十字生命教育基地。

四、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学校红十字会工作

关于今后一个时期全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的重点和有关保障措施,会议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已经作了明确的表述,会后,省红十字会将会根据大家提出的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完善,然后正式行文印发给大家。这里,我就如何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提“强基础、扩队伍,抓重点、创特色,善指导、求规范,重参与、增活力”24 个字的原则要求。

一要强基础、扩队伍。做好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组织建设是基础,队伍建设是根本。各地要按照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意见的有关精神和我前面提出的“五个一”目标要求,加快在全省建立各级红十字会学校工作委员会,在各级各类学校建立红十字基层组织。建立红十字会的学校,要按照“六有”的要求,切实加强学校红十字会理事会组织机构建设,配备专兼职工作人

员,具体负责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并为他们开展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要在坚持完全自愿的基础上,积极发展红十字青少年会员和志愿者,努力扩大学校红十字会的群众基础,增强组织的凝聚力、影响力和号召力。

二要抓重点、创特色。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和其他工作一样,不能简单地照搬照套,也要结合实际,善于抓重点、创特色。要在围绕学校红十字文化传播、应急救护培训、生命健康教育、人道实践活动等重点,抓好各项“规定动作”的同时,各地也要坚持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学校教育教学实际和不同年龄段青少年的需求实际出发,创新开展“自选动作”。要力求在传播红十字文化上,新形式、精内容、巧手段;在开展生命健康教育上,强阵地、齐参与、求实效;在红十字青少年社会实践上,善结合、打品牌、扩影响,努力创出我省学校红十字会的特色和亮点,主动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服务,为学校教育教学实践服务。

三要善指导、求规范。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学校领导班子,要切实加强分类指导,确保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沿着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小学,要重点帮助孩子树立良好行为习惯,增强对红十字会组织的认同感。中学,要重点普及应急救护知识,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培养学生关心社会、服务他人的意识。高校,要重点强化救护技能培训,在自愿的基础上,鼓励大学生参与无偿献血、社会实践等活动,增强他们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各级各类学校红十字会,都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管理,规范运作。要严格按照红十字会有关经费管理使用的规定,认真、负责地收缴、管理和使用好会员会费和红十字工作经费,确保财务公开透明,确保师生放心、群众满意。

四要重参与、增活力。做好红十字青少年工作,首先要让孩子对红十字文化有认同,对红十字活动感兴趣。因此,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学校,必须遵循青少年学生不同年龄阶段身心成长的规律,从他们的思想实际和认知能力实际出发,精心策划和设计,努力增强红十字活动和项目的知识性、互动性、参与性和趣味性,增强红十字会工作的吸引力。要善于运用信息化手段,发挥校园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作用,积极传播红十字文化,普及应急救护知识,组织开展志愿者招募活动。在红十字活动的组织和实施过程中,要注意充分发挥青少年学生的主体作用,调动他们的内在积极性,形成教育和自我教育的强大合力。

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涉及方方面面,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各级红十字会、教育、卫生、共青团等部门,要加强协调、整合资源、增强合力、实现共赢。